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星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6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2023年半年度及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为履行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公司于2022年10月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立马车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立马”），作为建设新能源电动车智能制造产业园的项目公司。2023年3月，江西立马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立马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马贸易”），为统一管理产品价格及销售政策，立马电动车在湘赣两省市场将统一通过立马贸易对外销售。2023年6月，江西立马开始生产销售电动自行车，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湘赣两省的电动车销售渠道无偿导入给公司，公司开始自主经营湘赣两省的立马电动车业务。

立马贸易自2023年6月起开始对外销售电动车，立马贸易在贸易业务中承担提供商品的主要责任，因此公司在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采用总额法进行了收入确认。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重新梳理并论证，认为立马贸易在交易中获得商品法定所有权，鉴于获得的商品法定所有权具有瞬时性、过渡性特征，立马贸易更倾向于代理人角色，因此公司认为采用净额法确认更能体现业务实质。

为更加客观、准确地披露会计信息、反映业务实质，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公司

将 2023 年半年度及前三季度电动车贸易业务收入确认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并相应调整 2023 年半年度及前三季度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相关项目，不影响相关期间利润。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项目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相关项目进行更正，本次更正不影响相关期间公司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等财务数据。

（一）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1、本次更正事项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单位：元

更正项目	2023 年 1-6 月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收入	337,189,408.89	-12,342,110.41	324,847,298.48
营业成本	343,522,651.15	-12,342,110.41	331,180,540.7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007,697.16	-13,863,414.00	320,144,283.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27,017.16	13,863,414.00	46,790,431.16

2、本次更正事项对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单位：元

更正项目	2023 年 1-9 月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收入	696,030,498.09	-170,119,994.12	525,910,503.97
营业成本	689,689,523.24	-170,119,994.12	519,569,529.1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4,355,380.51	-170,121,710.45	524,233,670.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41,004.14	170,121,710.45	227,962,714.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951,439.87	-153,303,846.71	233,647,593.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561,052.95	153,303,846.71	261,864,899.66

（二）更正事项对涉及定期报告的影响

针对前述更正内容，公司相应更新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字体加粗部分为更正后内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1、2023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内容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更正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7,189,408.89	288,606,383.48	16.83%

更正后: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4,847,298.48	288,606,383.48	12.56%

(2)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主营业务分析”

更正前: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37,189,408.89	288,606,383.48	16.83%	
营业成本	343,522,651.15	272,945,040.77	25.86%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触控显示类	142,150,544.50	142,791,099.86	-0.45%	58.04%	59.69%	-1.04%
视窗防护屏类	96,821,691.40	81,053,354.65	16.29%	-22.53%	-30.14%	9.12%
结构件类	74,639,592.88	78,302,582.57	-4.91%	338.52%	345.12%	-1.56%
电动自行车	8,987,501.17	9,055,281.81	-0.75%	0.00%	0.00%	-
电动两轮摩托车	2,405,136.28	2,398,232.28	0.29%	0.00%	0.00%	-
配件	1,078,240.70	1,080,313.72	-0.19%	0.00%	0.00%	-
其他	11,106,701.96	28,841,786.26	-159.68%	-80.40%	-42.21%	-171.59%
合计	337,189,408.89	343,522,651.15	-1.88%	16.83%	25.86%	-7.30%

更正后: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24,847,298.48	288,606,383.48	12.56%	
营业成本	331,180,540.74	272,945,040.77	21.34%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触控显示类	142,150,544.50	142,791,099.86	-0.45%	58.04%	59.69%	-1.04%
视窗防护屏类	96,821,691.40	81,053,354.65	16.29%	-22.53%	-30.14%	9.12%
结构件类	74,639,592.88	78,302,582.57	-4.91%	338.52%	345.12%	-1.56%
电动自行车	186,094.51	180,272.70	3.13%			-
配件	9,371.67	11,444.69	-22.12%			-
其他	11,040,003.51	28,841,786.26	-161.25%	-80.51%	-42.21%	-173.16%
合计	324,847,298.48	331,180,540.74	-1.95%	12.56%	21.34%	-7.38%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更正前：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立马车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动车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5,000万	95,573,638.75	43,437,473.83	12,470,878.15	-6,537,947.72	-6,537,951.75

更正后：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立马车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动车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5,000万	95,573,638.75	43,437,473.83	128,767.74	-6,537,947.72	-6,537,951.75

(4) “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二、3、合并利润表”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7,189,408.89	288,606,383.48
其中：营业收入	337,189,408.89	288,606,383.48
二、营业总成本	458,769,418.91	348,306,415.37
其中：营业成本	343,522,651.15	272,945,040.77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4,847,298.48	288,606,383.48
其中：营业收入	324,847,298.48	288,606,383.48

二、营业总成本	446,427,308.50	348,306,415.37
其中：营业成本	331,180,540.74	272,945,040.77

(5) “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二、3、合并现金流量表”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007,697.16	225,940,144.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27,017.16	50,080,550.73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0,144,283.16	225,940,144.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0,431.16	50,080,550.73

(6) “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6,082,706.93	314,680,864.89	231,950,933.83	223,037,499.99
其他业务	11,106,701.96	28,841,786.26	56,655,449.65	49,907,540.78
合计	337,189,408.89	343,522,651.15	288,606,383.48	272,945,040.77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3,807,294.97	302,338,754.48	231,950,933.83	223,037,499.99
其他业务	11,040,003.51	28,841,786.26	56,655,449.65	49,907,540.78
合计	324,847,298.48	331,180,540.74	288,606,383.48	272,945,040.77

(7) “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49、现金流量表项目”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和收回暂付款	24,417,409.75	42,050,508.09
罚款、租赁等其他收入	2,999,365.13	2,493,316.94
收到的政府补助	953,866.53	3,074,036.93
利息收入	4,556,375.75	2,462,688.77

合计	32,927,017.16	50,080,550.73
----	---------------	---------------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和收回暂付款	24,417,409.75	42,050,508.09
罚款、租赁等其他收入	2,999,365.13	2,493,316.94
收到的政府补助	953,866.53	3,074,036.93
利息收入	4,556,375.75	2,462,688.77
净额法确认收入但现金流量按总额法列示	13,863,414.00	
合计	46,790,431.16	50,080,550.73

2、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内容

(1) “二、公司基本情况”之“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更正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7,189,408.89	288,606,383.48	16.83%

更正后：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4,847,298.48	288,606,383.48	12.56%

3、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内容

(1) “一、主要财务数据”之“（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更正前：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8,841,089.20	90.71%	696,030,498.09	45.99%

更正后：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1,063,205.49	6.86%	525,910,503.97	10.31%

(2) “一、主要财务数据”之“（三）2、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更正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	------	------	----------------	------

营业收入	696,030,498.09	476,769,794.84	45.99%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及电动车销售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689,689,523.24	464,458,922.38	48.49%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及电动车销售增加所致

更正后：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25,910,503.97	476,769,794.84	10.31%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营业成本	519,569,529.12	464,458,922.38	11.87%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3) “四、季度财务报表”之“(一)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96,030,498.09	476,769,794.84
其中：营业收入	696,030,498.09	476,769,794.84
二、营业总成本	867,249,037.37	621,623,535.05
其中：营业成本	689,689,523.24	464,458,922.38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5,910,503.97	476,769,794.84
其中：营业收入	525,910,503.97	476,769,794.84
二、营业总成本	697,129,043.25	621,623,535.05
其中：营业成本	519,569,529.12	464,458,922.38

(4) “四、季度财务报表”之“(一)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4,355,380.51	347,015,165.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41,004.14	95,445,79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951,439.87	335,188,66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561,052.95	188,169,047.92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4,233,670.06	347,015,165.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962,714.59	95,445,79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647,593.16	335,188,66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864,899.66	188,169,047.92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前述更正后的定期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从业务实质角度考虑，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并同意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3、监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

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